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：北京信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首席合伙人：

主任会计师：刘新

经营场所：北京市门头沟区雁翅镇高芹路1号

院YC-2545号（集群注册）

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

执业证书编号：11010026

批准执业文号：京财会许可[2008]0168号

批准执业日期：2008年10月13日

证书序号：0022667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发证机关：北京市财政局

2025年11月23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